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一级项目）：知识产权

对应“二级项目”数量：1

部门名称：茂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章）

填报人：　陈海玲

联系电话：2284060

填报日期：2024 年 12 月 1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3 年知识产权促进保护经费下达茂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茂名市知识产权局）共 400 万元，主用用于 2023 年度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项目。

1.市本级2023年下达茂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促进项目专项资金320万元，包括知识产权工作资助、促进知识产权区域发展等项目,我局利用专项资金结合我市知识产权促进工作实际开展了一系列工作：包括根据《茂名市知识产权工作资助办法（试行）》及相关申报通知，对2022年完成的授权国内发明专利、知识产权贯标、知识产权交易运营转化、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项目进行后补助；加强知识产权基础条件建设，知识产权管理人员能力建设等。项目资金主要扶持对象是茂名市的企业、高校和社会组织。

2.市本级 2023 年茂名市级知识产权保护类计划专项资金共 800000 元，实际分配下达 656195.96 元，其中知识产权维权援助购买服务支出 156195.96 元，市级知识产权保护类项目资金 500000 元。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强化我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进一步加快我市构建保护严格、导向清晰、处置高效、执行有力、多元参与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促进我市知识产权保护能力和水平整体提升。

（二）项目决策情况。项目预算获批后，茂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根据2023年知识产权促进保护工作重点任务,着力促进知识产权提质增量、促进知识产权运用、加强知识产权服务等环节，结合市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要求立即起草了2023年茂名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使用方案，在经局党组会研究确定，征求市财政局意见，报送市政府同意后组织实施。

（三）项目绩效总体目标及年度绩效目标。

1.知识产权促进项目绩效总体目标：以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全面加强知识产权工作为主线，打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全链条，大力推进我市知识产权工作高质量发展，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为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促进我市在全省经济高质量发展绩效评价专利产出指数和商标发展指数等指标获得更好成绩。进一步夯实知识产权工作基础，加强各类知识产权平台建设，推进开展强市、强县、强园区试点示范培育工作。重点支持但不限于加强知识产权基础条件建设，知识产权管理人员能力建设等，支撑我市知识产权工作高质量发展。

2.2023年度知识产权保护项目绩效总体目标：以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推动我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进一步加快我市构建保护严格、导向清晰、处置高效、执行有力、多元参与的知

识产权保护体系，促进我市知识产权保护能力和水平整体提升。年度绩效目标：进一步夯实基础，强化我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加大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力度，加强专利侵权行政裁决、强化商标保护监管，加强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建立健全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体制机制。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在收到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后，我局按照局组织业务科室开展自评。自评得分：98.56分。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专项资金支出情况。2023年知识产权专项资金(促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运用）应下达资金400万元，实下达385.62万元，实际支出350.8万元。

2、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在知识产权促进方面：促进我市在全省经济高质量发展绩效评价专利产出指数和商标发展指数等指标获得更好成绩。进一步夯实知识产权工作基础，加强各类知识产权平台建设，推进开展强市、强县、强园区试点示范培育工作。支持加强知识产权基础条件建设，知识产权管理人员能力建设等，支撑我市知识产权工作高质量发展。

在知识产权保护方面：一是已实施知识产权维权援助购买服

务，保障广东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维权援助茂名分中心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工作顺利开展，推动我市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保护体制的构建。二是已按合同计划有序开展3个市级知识产权保护类项目，提升我市知识产权保护整体水平，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文化氛围。

3.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在知识产权促进项目方面

一是完成知识产权工作资助目标。市局根据《茂名市知识产权工作资助办法（试行）》及相关申报通知，对2022年发生的授权发明专利、地理标志、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专利奖配套奖励、专利转化运用、注册商标、知识产权贯标认证、知识产权示范、优势企业、知识产权保险、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点、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落户、知识产权人才等项目进行资助，促进我市在全省经济高质量发展绩效评价专利产出指数和商标发展指数等指标获得更好成绩。**二是**促进知识产权区域发展。进一步夯实知识产权工作基础，加强各类知识产权平台建设，推进开展强市、强县、强园区试点示范培育工作。重点支持但不限于加强知识产权基础条件建设，知识产权管理人员能力建设等，支撑我市知识产权工作高质量发展。

主要绩效:

①2023年，茂名市专利授权3329件，其中发明专利授权350

件同比增长 46.44%。截至 2023 年底，茂名市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 1360 件，同比增长 28.42%；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2.18 件，同比增长 28.24%。截至 2023 年 12 月，茂名市商标有效注册量为 63625 件，同比增长 9.73%。截至目前，我市拥有地理标志保护产品 8 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 11 件。

②聚焦战略性产业集群高价值专利储备布局。2023 年推动建设 2 家省级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中心，各创新平台围绕我省重点培育发展的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选取关键、核心领域技术点，支持创新主体开展精准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加快创新驱动发展。

③推动专利导航服务基地建设。2023 年支持我市唯一获批省级专利导航服务基地的广东石油化工学院-广东（茂名）知识产权分析评议中心建设专利导航服务基地，推进贯彻实施《专利导航指南》等系列国家标准，不断完善专利导航工作体系，聚焦战略性产业集群重点技术领域开展专利导航，提供专利导航产品，强化专利导航人才培养，为创新发展提供支撑。

④大力促进知识产权交易运营、转化运用。2023 年继续实施专利转化专项计划。依托专业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研究探索茂名市专利转化工作模式，推动专利转化工作，促进全国高校院所、国有企业与茂名市中小微企业对接，建设“高校院所+产业”专利供需平台，组织对接活动，开展专利开放许可促进工作。4 月 27 日举

办数字化转型战略下的知识产权管理与保护培训活动。企业代表及相关负责人员共50余人参加了活动。市局领导为与会企业代表宣讲了茂名市知识产权工作概况及惠企政策，引导企业实施运用知识产权制度，鼓励企业通过知识产权实现转型升级，推动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活动邀请专家结合茂名市企业知识产权现状，围绕数字化转型发展与高价值专利培育和专利侵权案件的分析与应诉策略方面内容进行授课。与会企业代表对培训活动反响热烈，会后也进行了持续交流及互动，共同探讨在知识产权保护与创新发展中寻求新的突破。8月3月，广东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联合我局在高州市举办专利转化精准对接活动。活动邀请了华南理工大学、华南农业大学、暨南大学和广东工业大学等现代农业与食品产业领域数位专家向在场企业进行多项专利技术详细展示和讲解。活动引导和推进了茂名专利转化对接工作，提升了专利转化率和实施效益，为促进专利转化转化运用、深化知识产权信息交流、助力高校与企业对接搭建了良好的沟通桥梁。8月29日，组织举办“2023年茂名高校院所专利转化技术供需对接活动”，举办专利转化技术供需对接与项目路演活动。活动有效打通了茂名地区高校、知识产权服务单位与茂名市企业之间的信息沟通渠道，为茂名市创新主体与知识产权服务单位搭建知识产权合作平台，共同为茂名地区的创新发展及经济提质增效发挥作用。1-10月我市专利许可转让364件,同比增长4%;截止10月底我市在开放许

可试点信息发布平台发布开放许可专利10件。

⑤知识产权监管更加有力。2023年持续打击重点违法代理行为，对于代理非正常专利申请、恶意商标申请行为实施“零容忍”监管，持续加大知识产权代理机构监管力度，组织开展商标代理行业“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全面加强专利、商标代理监管工作，促进专利、商标代理行业健康发展。强化专利申请管理，引导专利代理机构提高专利代理申请质量。按照国家、省局统一部署，坚决打击非正常专利申请行为，落实非正常专利申请核查撤回工作。

——在知识产权保护项目方面

第一类：安排知识产权维权援助购买服务工作经费共156195.96元。我局与茂名人才集团有限公司签订2024年服务项目合同，为我局开展人才服务以及其他涉及人才服务管理方面的人力资源服务工作。

主要绩效：通过购买服务增强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和保护相关工作的人力资源。**一是**加强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政策宣传。我局印发了《关于建立茂名市中小微企业海外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制度工作方案》、《关于开展海外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深调研，强服务”行动的通知》，上门为企业提供政策解读、案例宣传等服务。建立健全海外知识产权援助机制，加强海外知识产权案例和风险预警等信息供给。定期在局网站、微信公众号、媒体上发布知识产

权海外风险预警提示及典型案例,及时为涉外企业提供有关政策、案例分析，增强企业维权能力。**二是**积极组织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培训。举办茂名市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暨海外保护能力提升培训班、海外知识产权典型案例和风险预警解读宣讲会、《企业知识产权国际合规管理规范》（DB44T 2361-2022）专题宣贯等活动，进一步强化海外知识产权维权及展会领域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提高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和水平。**三是**加强行政监管、司法保护、仲裁调解等环节保护。我局联合市司法局、市中级人民法院等八部门印发了《茂名市市场监管局等八部门关于印发茂名市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工作衔接机制的通知》，切实提升知识产权纠纷化解能力。探索建立知识产权执法联动协作机制，加强跨部门、跨区域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协作。

第二类：组织3个市级知识产权保护类项目。

（1）组织化橘红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建设预验收项目。主要绩效：我局通过组织公开申报、项目评审及公示等程序，由北京海中知识产权咨询有限公司承担。**一是**积极做好示范区预验收总结。项目组高度重视示范区建设成效，9次组织项目成员及专家深入化州市考察调研示范区建设情况，举办座谈会6次，总结成就、分析问题，提出验收建议，为做好示范区验收工作提供了扎实有效的智力支持。**二是**积极学习省内外示范区建设和筹建经验。组织茂名市、化州市相关人员到验收过关的示范区观摩

学习2次。包括：赴云浮市调研学习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广东罗定）建设工作，赴河北省张家口市调研学习沙城葡萄酒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建设工作，收集已通过验收示范区的建设经验。并协助接待阳江市、湛江市、茂名市、英德市来访，交流示范区筹建工作经验。**三是**努力营造积极做好验收工作的良好氛围。策划化橘红地理标志主题馆并提供设计方案，推动建成化橘红地理标志主题馆。协助化州市打造示范区建设宣传节点，制作9个“高标准创建化橘红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大型广告牌。协助化州市制作示范区宣传片1部。借助第十三届中国知识产权年会推介示范区建设成果。**四是**做好示范区验收相关文件和材料。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和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关于示范区验收的文件要求，按照示范区建设的验收标准，汇总各项制度、机制类的文件资料。按验收标准的要求，分类整理好各类建设资料，并完成示范区建设的验收报告。**五是**积极开展预验收工作并做好业务辅导。在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的指导下，协助做好示范区建设预验收工作，迎接省局及专家对示范区建设进行预验收，查漏补缺，及时整改。

（2）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调解裁决及海外维权项目。主要绩效：我局通过组织公开申报、项目评审及公示等程序，由广东睿昇知识产权运营有限公司、广州金鹏（茂名）律师事务所共同承担，经费分别是10万元。**一是**高度重视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队伍

建设。在我市组织开展基层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培训2场，不少于100人参加，有效提升了行政裁决队伍的专业素养和业务能力。**二是**积极推动我市知识产权调解、仲裁、公证及海外保护工作。组织开展了涵盖知识产权调解、仲裁、公证以及海外知识产权维权援助等内容培训的3场,在现场为企业提供了30余次专业的咨询服务，开展了10余次定制化的服务项目，为企业开展海外纠纷应对指导和处理诉求均达2次，进19家企业宣传，助力企业海外维权。**三是**积极配合2024年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举办1次现场宣传主题活动，派发200多份宣传材料，传播知识，增强公众知识产权意识，营造良好保护氛围。四是开展“保护知识产权促进企业创新”公益服务活动，对200余家企业的基本经营和创新能力建设状况进行调研，同时进行宣贯知识产权侵权纠纷、维权指引、举报援助等服务，为企业创新发展保驾护航。

（3）知识产权领域以信用为基础的分级分类监管项目。主要绩效：我局通过组织公开申报、项目评审及公示等程序，由茂名市信用协会承担，项目经费10万元。通过组建项目组，建立工作机制，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召开项目启动会，进行工作分工和部署。**一是**深入实地调研。实地调研了25家企业，开展了100家企业参与的网上问卷调查，汇总形成了信用建设调研总结报告。**二是**形成工作制度。整理并汲取了先进城市在知识产权领域基于信用的分级分类监管经验，创建比较分析表，评估各城市的优势

与不足，结合本市实际情况，提出符合本市发展的建议，并拟定了本市知识产权领域信用监管的分级分类实施规划及相应的工作制度。**三是**开展专题培训宣传。我市还举办了“知识产权领域信用监管”专题培训班，提升我市企业在知识产权信用监管方面的专业素养。开展知识产权领域信用监管主题宣传活动，印制并广泛派发了500份宣传资料，增强公众对知识产权保护和信用监管的认识。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我市知识产权促进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少，造成营商环境评价、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相关指标排名落后；**二是**知识产权运营机制与公共服务体系尚不完善。获得知识产权融资的中小企业覆盖面较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仍需深化。

三、改进意见

（一）继续做好项目经费安排的各项工作，提高项目质量，拓宽项目实施范围，更好的发挥政策导向作用。

（二）积极探索项目资金管理的新方法，以适应新时期资金管理工作要求。加大财政资金支持力度，引导社会资金的投入。